

陈宏谋与陕西蚕政研究

——兼论其与杨岫的交往

李富强¹ 高倩²

(1. 西南大学 科学教育研究中心, 重庆 400715; 2. 西南大学 历史文化学院, 重庆 400715)

【摘要】乾隆年间,陈宏谋在陕持续推行蚕政,曾使陕西蚕桑业出现一度繁荣的趋势。文章在整理《培远堂偶存稿》《先文恭公年谱》《幽风广义》及相关地方志的基础上,重点研究陈宏谋推行蚕桑的具体措施、技术传播、蚕政效果,同时讨论陈宏谋与其蚕政重要参与者杨岫的交往。整体规划协调,因利诱导,注意蚕桑技术的引进及本土技术力量的成长等因素促进了蚕政的发展;缺乏内在发展动力,战争因素,技术发展后续乏力等则影响蚕政的持续发展。陈宏谋与杨岫是蚕桑实践的坚定合作者,二人在学术理念和视野上则具有明显差异。

【关键词】陈宏谋;陕西蚕政;技术传播;杨岫

【中图分类号】S-09;K207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000-4459(2019)04-0072-13

A Study on Chen Hongmou's Sericulture Spread Practice in Shaanxi

——Also on its Association with Yang Shen

LI Fu-qiang¹ GAO Qian²

(1. Research Center of Science Education, Southwest University, Chongqing 400715;

2. School of History and Culture, Southwest University, Chongqing 400715)

Abstract: Shaanxi's sericulture once prospered in Qianlong period, because of Chen Hongmou's continuous spreading. Based on the research of *pei yuan tang ou cun gao, xian wen gong gong nian pu, bin feng guang yi* and gazetteers related, some specific measures, the methods of technological spread and the effect of spread of Chen Hongmou's practice are mainly focused on in this article. In addition, the relationship between Chen Hongmou and Yang Shen, an important participant in spread practice, was also discussed. The development of sericulture in Shaanxi province was promoted by the planning and coordinating overall, guiding with economic interests, paying attention to the introduction of sericulture technology and the growth of local technical strength. However, it was hindered by the wars, lacking of internal development and continuous development. Chen Hongmou and yang shen are firm collaborators in sericulture practice; however, a few significant differences in academic ideas and visions are still existed between them.

Key words: Chen Hongmou; Shaanxi's sericulture practice; spread of technology; Yang Shen

[收稿日期] 2019-04-15

[基金项目] 重庆市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重点项目“我国近代科学知识生发研究”(18SKB038)

[作者简介] 李富强(1982-),男,西南大学科学教育研究中心副教授,研究方向中国蚕桑科技史;

高倩(1988-),女,西南大学历史文化学院讲师,研究方向中国蚕桑科技史。

唐宋以来,陕西蚕桑业逐渐衰落,以至于人们认为关中地区“地不宜蚕”^①,甚至出现“秦中无衣”^②的局面。乾隆年间,陈宏谋先后四次抚陕,在杨岫等人的协助下^③,通过各种举措大力推广蚕桑,使得关中地区的蚕桑业曾一度出现蓬勃发展的趋势。

有关陈宏谋的研究主要集中在其理学思想、为官、教化等方面^④,而对陈氏推广农桑的研究相对较少。有学者研究陈宏谋任云南布政使期间的农业举措^⑤,探讨陈氏的水利实践及成就^⑥、荒政思想及实践^⑦,其中,前期的相关劝农举措为陈宏谋在陕推广蚕桑积累了丰富的经验。杨岫、陈宏谋在陕西推广蚕桑的实践活动也受到关注,有学者认为康、乾年间,包括陈宏谋在内的地方官员,为振兴陕西蚕桑业献智献力,收效甚大^⑧,对此也有不同的观点^⑨。有学者相对系统的研究陈宏谋推广农业技术的过程和效果,并讨论作为陈宏谋“私人顾问”以及“养蚕运动首要负责人”的杨岫的观点及实践^⑩。纵观已有研究可以发现,陈宏谋在陕蚕桑实践的背景、过程、具体举措、实施效果等还需进一步的研究,陈宏谋与杨岫的交往尚有需要澄清之处。

本文在整理《培远堂偶存稿》《先文恭公年谱》《知本提纲》《鬲风广义》以及相关地方志资料的基础上,探讨陈宏谋在陕推广蚕桑实践的具体背景、过程、效果,讨论杨岫参与陈氏蚕桑推广实践的时间、过程等,并在此基础上根据相关文献进一步讨论陈宏谋与杨岫的交往。

一、陈宏谋抚陕前的陕西蚕桑业

陕西曾是我国重要的蚕桑产区,但因多种原因,唐宋以来蚕桑业整体式微。龙凤十一年(1365)朱元璋下令:“凡农民田五亩至十亩者,栽桑、麻、木棉各半亩,十亩以上者倍之,其田多者率以是为差,有司亲临督劝惰,不如令者有罚。不种桑使出绢一匹,不种麻及木棉使出麻布、棉布各一匹。”^⑪洪武元年(1368)以后,该法令在全国实行,在此背景下,明初陕西蚕桑业也一度发展,但不久再次衰落,故杨岫指出“昔洪武以此政教成,七十年之后,树老,渐砍去不即补,其政遂息”^⑫。清初,陕西局部地区蚕桑业有一定发

- ① [清]陈宏谋:《培远堂偶存稿·兴除事宜示》卷27,清刻本;[清]杨岫:《鬲风广义·敬陈蚕桑实效广开财源以佐积储裕国辅治以厚民生事》,载范楚玉辑:《中国科学技术典籍通汇·农学卷》第4册,河南教育出版社,1994年,第301页。
- ② 帅念祖在《鬲风广义·序》中指出在陕“数年中,察民间盖藏,千不得一二,而至于蠲筐蚕绩毫无有焉”。[清]帅念祖:《鬲风广义·序》,载范楚玉辑:《中国科学技术典籍通汇·农学卷》第4册,河南教育出版社,1994.205。[清]杨岫:《鬲风广义》,载范楚玉辑:《中国科学技术典籍通汇·农学卷》第4册,河南教育出版社,1994年,第210页。
- ③ [清]王权:《乾隆兴平县志·士女续志·文学传》卷2,光绪二年刻本,1876年;李富强:《十八世纪关中地区农桑知识形成与传播研究——以杨岫师徒为中心》,《自然科学史研究》2017年第1期。
- ④ 刘亮红:《陈宏谋研究综述》,《文史博览(理论)》2008年第10期;熊帝兵、朱玉波《陈宏谋研究综述补》,《宜春学院学报》2017年第2期;郭漫:《陈宏谋研究史述评》,《玉林师范学院学报(哲学社会科学)》2017年第6期。
- ⑤ 熊帝兵:《试析陈宏谋任云南布政使期间的农业举措》,《淮北师范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2013年第2期。
- ⑥ 张芳:《清代热心水利的陈宏谋》,《中国科技史料》1993年第3期。
- ⑦ 董强:《陈宏谋荒政思想与实践研究》,苏州大学硕士学位论文,2009年4月。
- ⑧ 周云菴:《陕西古代蚕桑业发展概说》,《中国农史》1989年第3期。
- ⑨ 陈浮:《复兴鬲原遗风,发展关中蚕桑》,《农业考古》1983年第2期。
- ⑩ [美]罗威廉:《救世:陈宏谋与十八世纪中国的精英意识》,陈乃宣等译,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16年,第311-321页。
- ⑪ 《明实录·太祖实录》卷17。
- ⑫ [清]杨岫:《鬲风广义·敬陈蚕桑实效广开财源以佐积储裕国辅治以厚民生事》,载范楚玉辑:《中国科学技术典籍通汇·农学卷》第4册,河南教育出版社,1994年,第301页。

展。康熙二十五年,滕天绶任汉中知府^①,在任时积极推广蚕桑,并亲撰《劝民栽桑示并歌》^②。这一时期,滕天绶及洋县县令邹溶的蚕桑推广活动取得了积极的效果。“康熙三十二年,汉中府郡守滕天绶、洋县令邹溶,两年间,栽桑一万二千二百余株。……汉南九署,蚕桑大举,独洋县最盛”^③。约略同一时期,宁强州牧刘荣,“从山东雇人来宁,放养山蚕,织成茧绸,甚为匀细,到处流行,名为刘公绸”^④。上述蚕桑推广实践取得了较长远的效果。陈宏谋曾称“从前只有城固、洋县养蚕卖丝,华州制缣”^⑤。道光十二年修订的《续修宁强州志》中仍然记载“至今居民多赖其利”^⑥。雍正年间,眉县、宝鸡一带的蚕桑也取得了一定的发展,《武功县后志》记载“然业此(蚕桑——笔者注)者,国初犹偶一见之,近眉县、宝鸡亦渐业之”^⑦。

此外,陕西兴平监生杨岫,鉴于当地百姓“丰凶俱困,衣食两艰”,认为根本原因在于“秦中无衣”,因此在前期充分准备基础上,自雍正七年开始养蚕实践,经过十余年探索,最终形成《鬲风广义》一书。书成后,乾隆六年十月,杨岫曾上书当时陕西布政使帅念祖,建议推广蚕桑^⑧。帅念祖“见其纲举目张、事详法备”,所以“颁其书于各邑”^⑨,该书于乾隆七年刊印,其中有帅念祖的序文。西安知府白焯(乾隆七年到乾隆十年在任)^⑩、凤翔通判张文桔(乾隆六年始任^⑪，《晋江县志》提到“丁艰起补凤翔府通判,度地垦荒,广植桑种,得桑五十万株,分俸诸民,编蚕政,给丝车,教民浴茧缣丝”^⑫)可能此时已经分别在西安、凤翔开始推广。杨岫的蚕桑知识和技术一方面在兴平及周边地区得到传播,另一方面借助于布政使帅念祖的力量在全省范围得到一定的传播。

由以上资料可知,明洪武之后,到乾隆初年陈宏谋抚陕之前:第一,陕西蚕桑业主要在陕南局部地方有一定的发展,但整体式微。前述宁强放养山蚕,到了乾隆初年“放养不多,获利甚少,未能推广”^⑬,也说明其发展规模相对有限;第二,全省范围而言,政府很少有进行有计划、有组织的劝课活动。从现有资料来看,帅念祖的推广可能更多限于“颁其书于各邑”,或者在其结束在陕任期时,劝课实践尚处在起步阶段。因此,从全省范围来看,才有陈宏谋不断提到“陕省蚕桑日久废弃”^⑭、“陕省蚕政久废”^⑮的现象;第三,已有的局部的蚕桑生产,杨岫的蚕桑实践,以及帅念祖的推广行动,为陈宏谋推广蚕桑提供了一定的基础条件。

二、陈宏谋在陕的蚕桑推广实践

据《清实录》及《先文恭公年谱》记载,陈宏谋分别于乾隆九年(1744)二月到乾隆十一年(1746)十一

① 薛祥绥:《西乡县志·文章志》卷20,民国三十七年,1948年。

② [清]滕天绶:《劝民栽桑示并歌》,载[清]严如煜重辑:《汉南续修郡志·艺文下》卷27,1924年。

③ [清]杨岫:《鬲风广义》,载范楚玉辑:《中国科学技术典籍通汇·农学卷》第4册,河南教育出版社,1994年。

④ [清]陈宏谋:《培远堂偶存稿·续行山蚕檄》卷39,清刻本,第11-12页;赵尔巽等撰:《清史稿·列传二百六十三》,中华书局,2014年,第12995页;[清]张廷槐:《续修宁强州志》卷2,道光十二年重刻,1831年。

⑤ [清]陈宏谋:《培远堂偶存稿·兴除事宜示》卷27,清刻本,第33页。

⑥ [清]张廷槐:《续修宁强州志》卷2,道光十二年重刻,1831年。

⑦ [清]沈华、崔昭等纂:《武功县后志·物产》卷2,雍正十二年,1734年。

⑧ [清]杨岫:《鬲风广义·敬陈蚕桑实效广开财源以佐积储裕国辅治以厚民生事》,载范楚玉辑:《中国科学技术典籍通汇·农学卷》第4册,河南教育出版社,1994年。

⑨ [清]帅念祖:《鬲风广义·序》,载范楚玉辑:《中国科学技术典籍通汇·农学卷》第4册,河南教育出版社,1994年。

⑩ [清]舒其绅等修,严长明纂:《西安府志·职官志》卷26,清乾隆四十四年刻本,1779年。

⑪ [清]达灵阿修,周方炯等纂:《凤翔府志·职官》卷5,道光元年,1821年。

⑫ [清]方鼎修,朱升元纂:《晋江县志·人物志》卷11,乾隆三十年,1765年。

⑬ [清]陈宏谋:《培远堂偶存稿·通查放养山蚕檄》卷24,清刻本,第18-21页。

⑭ [清]陈宏谋:《培远堂偶存稿·劝种桑树檄》卷30,清刻本,第31-32页。

⑮ [清]陈宏谋:《培远堂偶存稿·倡种桑树檄》卷39,清刻本,第13-16页。

月、乾隆十三年(1748)正月到乾隆十六年(1751)八月,乾隆十九年(1754)七月到乾隆二十年(1755)三月,乾隆二十一年(1756)十二月到乾隆二十二年(1757)六月先后四次抚陕,十三年中在陕时间近八年^①。

(一)推广过程

陈宏谋四次抚陕期间,连续宣传劝导蚕桑,不断建立、完善各项制度。在此,我们可以通过其在任时所发文檄还原蚕政推广过程。

在充分先期调研的基础上,陈宏谋从乾隆十年开始,颁布《查养蚕桑檄》《飭谕麟游县不必强种青杠加意植桑檄》《给匾奖励养蚕监生杨岫檄》《设立蚕局收买桑茧檄》《通查放养山蚕檄》《飭行白河县放养山蚕檄》等系列文檄,正式开始在陕推广蚕桑。此次推广,陈宏谋积极宣传提倡,设立蚕局,将杨岫树立为典型以期起到示范引导作用,聘请山东、河南匠人来陕传播山蚕放养技术。这一阶段,蚕局所织产品已经开始进贡朝廷。第二次抚陕期间,陈宏谋于乾隆十六年颁布《劝种桑树檄》,并延聘江浙、山东、河南等地匠人传播相关技术,完善推广制度,持续推广。第三次抚陕期间,陈宏谋于乾隆二十年颁布《申行蚕织檄》,除了进一步宣传推广,还重点协调、解决技术人员、资金、管理等方面的问题。此时,陕西所织绸缣已经连年进贡朝廷。第四次抚陕期间,陈宏谋于乾隆二十二年颁布《筹拨蚕馆工本檄》《倡种桑树檄》《续行山蚕檄》《上用绸缣宜委专员檄》,进一步劝导农民种桑养蚕,协调蚕局经费、技术传播等。当然,上述文檄都以蚕桑推广相关事宜命名,此外尚有其它文檄与蚕桑推广密切相关。

有清一代,政府高层官员调动相对频繁,因此,某一人的为政举措较难得到持续推行,而陈宏谋在十三年间先后四次抚陕,且每次抚陕时都加意蚕桑,其政策具有前后一贯性、可持续性,也正是因为其连续一贯的劝导,所以保障了其蚕政的效果。但随着乾隆二十二年陈宏谋最后一次调离陕西,全省范围内有计划推广蚕桑活动也告一段落,同样也出现了人去政息的现象。

(二)推广措施

陈宏谋在陕推广蚕桑的具体措施主要有:调查蚕桑业发展现状,整体规划协调,因利善导,设立蚕局示范养蚕,建立推广及评价制度等。

(1)调查蚕桑业发展现状

作为具有经世思想的“技术性官僚”,在推广蚕桑之前,陈宏谋进行充分调查,因此能因地制宜地提出蚕桑推广策略。

陈宏谋注意通过公文对各属地方是否适宜推广蚕桑进行调查。乾隆九年三月,在《咨询地方利弊谕》中就专门提到“曾试种桑养蚕否?能织绸纱否?”^②该年六月又“通行各属查明宜于蚕桑地方”^③,乾隆十年正月颁布的《查养蚕桑檄》中有“案查凤翔府通判张文秸条禀种桑养蚕事宜”^④,另外,“据麟游县验称,遍询乡民,境内并无野桑”^⑤，“金锁关以北冷不宜蚕”^⑥。通过公文往来,调查得知全省适合蚕桑的地区分布。同时,通过调查也了解到各属已有饲养情况,从而制定对应的推广策略。如“城固、洋县蚕利甚广,华阴、华州织卖缣子,宁强则采取榭叶喂养山蚕,织成茧绸……凤翔府通判张文秸所种桑树最多,兴平监生杨岫种桑养蚕远近效法亦众”。也正是在此调查基础上,陈宏谋得出“足知陕西未尝不可养蚕”,“陕省蚕桑之事正宜加意兴起”^⑦等结论。

通过行政手段进行调查,了解蚕桑实践现状,政策得以制定,蚕桑业得以推广。

① [清]陈钟珂:《先文恭公年谱》卷5-卷9,清刻本。

② [清]陈宏谋:《培远堂偶存稿·咨询地方利弊谕》卷17,清刻本,第3-11页。

③ [清]陈宏谋:《培远堂偶存稿·查养蚕桑檄》卷19,清刻本,第6-9页。

④ [清]陈宏谋:《培远堂偶存稿·查养蚕桑檄》卷19,清刻本,第6-9页。

⑤ [清]陈宏谋:《培远堂偶存稿·飭谕麟游县不必强种青杠加意植桑檄》卷20,清刻本,第38-39页。

⑥ [清]陈宏谋:《培远堂偶存稿·倡种桑树檄》卷39,清刻本,第13-16页。

⑦ [清]陈宏谋:《培远堂偶存稿·巡历乡屯兴除事宜檄》卷19,清刻本,第20-40页。

(2) 整体规划协调

陈宏谋对蚕桑推广实践进行整体规划,提出具体的操作方案,因此更具有可行性、操作性。在乾隆十年正月颁布的《查养蚕桑檄》中提到“从前种植之桑成否若干?今年如何补种?民间有无自能养蚕之家?民间旧有桑树,地方官如何收买桑叶,在署养蚕?民能种桑,如何鼓舞?有能教人种桑养蚕之绅士如兴平监生杨岫其人者,如何奖励?盗斫桑树者曾否惩戒?或地方目下并无桑叶可以收买养蚕,官须如何种桑?或已种某处实不能成,各须实在办理一番。”^①推广伊始,提出具体的方案,随着推广的深入,相关规划也在不断完善。

推广过程中,政府对出现的相关问题进行统一协调。例如,放养山蚕过程中,陈宏谋一方面颁发乾隆九年经乾隆皇帝过问而颁发的《放养山蚕椿蚕成法》,一方面延聘山东、河南以及本地蚕桑技术人员进行技术传播。乾隆十一年,针对山蚕技术人员只有魏振东一人,数量不足的情况,“臬司于山东雇觅善养山蚕,能织山茧之人携带蚕种、蚕具来陕,分散各属教人放蚕,并令眉县多留蚕种以备分发”^②。由政府统一协调、分配,极大提升了技术传播的效率。

(3) 因利善导

政府进行适当引导,通过使蚕农在养蚕过程中可以层层获利来激发其积极性,是陈宏谋一直坚持的理念之一。在劝导过程中,陈宏谋强调“因利善导,从容转移,不可绳以官法,强行滋扰”^③。因此,他一再提出由官府自行或雇人种桑养蚕,以为民劝;为民众免费提供桑秧,任其领取、栽种;从宽收买民间桑叶、蚕茧、蚕丝,使其获利;为民众提供技术指导供其学习等。在此基础上,强调官府要督率“种桑、买桑、买茧、养蚕相辅而行”^④。此外,因利善导还体现在“官种之桑,不可交民看守、派民灌溉,即劝民种桑亦不可强派,既种之后,成者予以奖励,不成者不得究问,使民间自己图种桑之利,而无种桑之累”^⑤。对于放养山蚕,“如系官山,官为培护,禁止砍伐,仍许附近山民合伙学习放养”^⑥。在上述措施下,因为蚕农能层层获利,且无政府强行滋扰,所以养蚕者渐多,蚕政得以顺利推广。

(4) 设立蚕局

随着种桑养蚕活动开展,提供技术指导,收购桑叶、茧丝,进行纺织,管理引导等便成为迫切需要解决的问题,为此,陈宏谋在省城西安、凤翔、三原等地设立蚕局。在西安、凤翔等地设立蚕局应和西安知府白嵘、凤翔通判张文积积极推广并取得成效有关。

乾隆十一年正月,陈宏谋颁布《设立蚕局收买桑茧檄》,其中有“上年,经本都院先后批行各属,倡率试行……省城经升任白守设立蚕局,委兴平县监生杨岫在内养蚕”^⑦。由此可知省城蚕局应该设立于此。省城蚕局设立的直接目的是“务使城乡男妇种桑、养蚕、缫丝均可随时卖钱”,“不致无利中止”^⑧,亦即欲通过解决蚕桑销售问题促进蚕桑业的发展。

省城蚕局的功能主要有:第一,示范劝导。通过蚕局示范作用,引导更多民众自发种桑、养蚕、缫丝、织绸;第二,传播蚕桑知识。具体内容详见下文;第三,收买桑叶、蚕茧、生丝。民众种桑养蚕最终目的是为了获利,只有解决其产品销路问题,才能更好的推广蚕桑。也正是蚕局具有上述功能,所以陈氏设想

① [清]陈宏谋:《培远堂偶存稿·查养蚕桑檄》卷19,清刻本,第6-9页。

② [清]陈宏谋:《培远堂偶存稿·通查放养山蚕檄》卷24,清刻本,第18-21页。

③ [清]陈宏谋:《培远堂偶存稿·设立蚕局收买桑茧檄》卷23,清刻本,第14-15页。

④ [清]陈宏谋:《培远堂偶存稿·给匾奖励养蚕监生杨岫檄》卷21,清刻本,第1页。

⑤ [清]陈宏谋:《培远堂偶存稿·饬谕麟游县不必强种青杠加意植桑檄》卷20,清刻本,第38页。

⑥ [清]陈宏谋:《培远堂偶存稿·通查放养山蚕檄》卷24,清刻本,第18-21页。

⑦ [清]陈宏谋:《培远堂偶存稿·设立蚕局收买桑茧檄》卷23,清刻本,第14-15页。

⑧ [清]陈宏谋:《培远堂偶存稿·设立蚕局收买桑茧檄》卷23,清刻本,第14-15页。

“俟数年之后,民间皆能养蚕,皆能缫丝,无卖桑卖茧之人,则蚕馆可以停止”^①。

为了更好地实现上述功能,陈宏谋采取了如下的措施:第一,开辟专门地方作为蚕局办公场所。推广初期以都司旧衙门暂作蚕局,乾隆二十年,因原来“蚕局、钱局同归官管,民人赴局学习者少”,所以于省城西门外另设蚕馆;第二,解决蚕局经费问题。“非动支公项,不敷随时收买”,因此,“于本都院三月养廉内动银三百两”^②,从而从资金方面保障蚕局能够正常运转。乾隆二十二年,针对蚕馆经费不足等问题,陈宏谋又一方面从司库公项银等处筹措经费,一方面将每年进贡朝廷的贡缣、秦绸交给蚕馆织办^③;第三,委任专门技术和管理人员。蚕局技术一直主要由杨岫师徒负责,杨岫一方面负责种桑、养蚕、缫丝等专门技术,另外,还负责收买桑叶、蚕茧、生丝以及产品销售等方面的经费运作;为了保障蚕局正常运作,陈宏谋委任伊宝树在局督理,其职责是督率、监查。到乾隆二十年,西安蚕局依然由杨岫经理,凤翔府蚕局则由杨岫学生郑世铎经理(“兴平县监生杨岫、咸宁举人郑世铎,有志兴举蚕桑,平昔劝人蚕织,效法者众,今即令其在局经理”^④),上述蚕局分别由西安府、凤翔府相关官员监查。政府每年给杨岫薪水八十两、郑世铎薪水六十两,此外,还分别给银四十两、二十两作为赴局学习民人的口食。蚕局作为示范养蚕、传播技术主要场所,对陈宏谋推广实践起到了重要的推动作用。

(5) 建立推广评价制度

在陈宏谋的推广过程中,宁强州侯牧、宁强州严牧、眉县知县纪虚中、蓝田令蒋文祚、商南令李嗣洙、同官令曹世鉴、兴安州刘李二牧、咸宁令柳大任等一大批地方官吏参与其中、实力劝导。为了保障推广效果,陈宏谋提出了一系列推广评价制度,具体有:第一,各级官吏制定详细推广政策。具体包括如何保障桑树成活率,如何购买民间桑叶、蚕茧、蚕丝,以及具体奖惩措施等;第二,坚持官府劝导。在此过程中,“地方官身先做则”^⑤,实心经理,期于因利善导,切勿烦扰累民;第三,巡历劝导。巡历的一项重要目的就是劝谕民间种植、保护桑树。除了各地方官巡历,陈宏谋自身也在巡历的过程中尤其注意桑蚕;第四,对倡导官员进行评价与奖惩。为了防止地方官虚与委蛇,没有切实办理的情况,陈宏谋提到“不可绳以官法,强行滋扰,不可徒事文告,空言粉饰”^⑥、“别经查出,定行严参,府州不实心督率亦有未便”^⑦。

(三) 技术传播

欲发展蚕桑业,需要具体的种桑、养蚕、缫丝、染织等相关知识和技术,而技术推广和传播的效果在一定程度上直接影响着蚕政的实际效果。已有资料表明,陈宏谋通过刊印、颁发蚕桑书籍、告示,引进江浙等蚕桑发达地区的技术人员,发展本土蚕桑技术人员等不同途径积极传播蚕桑技术。

(1) 刊印、颁发蚕桑书籍及文告

刊印、颁发农桑书籍一直是陈宏谋传播农桑技术的重要手段。陈宏谋对成书于乾隆七年的《授时通考》颇有研究,早在江西任职时,就上书提倡“自司道以及府厅州县,均宜恭捧一册(《授时通考》—笔者注),以资考求。”^⑧在得到乾隆皇帝首肯后,陈氏令南昌府学教授李安民负责具体重刊、传播工作^⑨。在陕

① [清]陈宏谋:《培远堂偶存稿·上用緇情宜委专员檄》卷39,清刻本,第56-57页。

② [清]陈宏谋:《培远堂偶存稿·设立蚕局收买桑茧檄》卷23,清刻本,第14-15页。

③ [清]陈宏谋:《培远堂偶存稿·筹拨蚕馆工本檄》卷39,清刻本,第1-3页。

④ [清]陈宏谋:《培远堂偶存稿·申行蚕织檄》卷35,清刻本,第33-34页。

⑤ [清]陈宏谋:《培远堂偶存稿·查养蚕桑檄》卷19,清刻本,第6-9页。

⑥ [清]陈宏谋:《培远堂偶存稿·设立蚕局收买桑茧檄》卷23,清刻本,第14-15页。

⑦ [清]陈宏谋:《培远堂偶存稿·查养蚕桑檄》卷19,清刻本,第6-9页。

⑧ [清]陈宏谋:《授时通考·奏为刊布钦定书籍以广圣化事》,载范楚玉辑:《中国科学技术典籍通汇·农学卷》第5册,河南教育出版社,1994年,第5-6页。

⑨ [清]陈宏谋:《培远堂偶存稿·刊刻〈授时通考〉檄》卷15,清刻本,第7页;[清]陈钟珂:《先文恭公年谱》卷4,清刻本,第25-26页。

西,陈氏又亲自摘录、改编其中关于甘薯的部分并刊刻、颁发^①。

抚陕期间,陈宏谋多次颁发蚕桑书籍以传播种桑、养蚕、缫丝、纺织等技术。“乾隆九年三月,奉旨飭行山东,将山东《养蚕成法》(即上文《放养山蚕椿蚕成法》—笔者注)纂刊送陕,本部院初莅陕省,既已发司刊刻,分发通省,仿效学习”^②。此外,所发的相关文檄中还多次提到“如从前所发之山东《养蚕成法》,日久无存,即赴藩司请刷分散”^③。刊印相关蚕桑书籍,利用行政的手段进行散发、传播,并且在传播的过程中随时可以再次到藩司印刷,最大限度保障传播渠道的流畅。这种方式传播技术具有较好的效果。陈宏谋指出“年来,眉县、岐山、开阳,皆能放养山蚕,皆知拈丝织绸,所处茧绸渐多,民间已受其利”^④。

除了刊印书籍传播蚕桑技术,陈宏谋还在多份檄文中介绍相关技术、罗列相关信息。例如在《通查放养山蚕檄》提到“继闻各处山中最多榭树、橡树、青杠树、红白柞树,可以放养山蚕,椿树可以放养椿蚕,随于《兴除告示》内刊发晓谕官民,凡有榭、橡等树,令其如法放养”^⑤。在该文檄中,陈宏谋还具体罗列了榭树、橡树、青杠树、柞树、椿树等具体信息,以方便各级官吏进行调查、识别。

上述书籍和告示主要传播对象主要是各级主管官吏或者具有一定文化素养的人员,而蚕桑实践的真正从业者往往不能直接阅读相关内容,因此引进技术人员直接教授会有更好的传播效果。

(2) 引进技术人员

从现有资料来看,陈宏谋多次招募江浙等地蚕织工匠来陕进行教习,此外,还雇请山东、河南等地匠人教习山蚕放养、纺织技术。

乾隆十三年九月颁布的《兴除事宜檄》中提到“现在招募南方匠人到陕,有能织斗文绸、土绸、秦纱、绿缎、织绸日多”^⑥;乾隆二十年颁布的《申行蚕织檄》中提到“又于南方招募织匠,在局织绸织缣,无非令人学习”^⑦;乾隆二十二年六月“现据两县禀称,往南招募匠人,织绸织纱”^⑧。由此可知:第一,陈宏谋在推行蚕桑过程中多次招募南方匠人,时间基本跨越了其蚕政始末;第二,从南方招募匠人教习的应主要是先进的织染技术。《清史稿》记载“在陕西,慕江浙善育蚕者导民蚕,久之利渐著”^⑨,但从陕西本土已有的种桑、养蚕、缫丝、织染等技术情况,以及上述资料来看,织染可能是陕西当时最需要的技术;第三,相关工匠应是在杨岫及蚕局相关人员管理下进行工作。“其募匠织染以及应用色样,均由局员办理,呈送选用仍令二县协帮催办”^⑩,从中也可以看出蚕局局员以及相关政府人员在招募匠人、内容决策以及呈送选用等方面所起到的作用。

在推广山蚕过程中,陈宏谋及陕西各级地方官吏还多次从山东、河南等地雇觅匠人来陕教习。乾隆十一年,针对山蚕技术人员只有魏振东一人,数量不足的情况,“臬司于山东雇觅善养山蚕,能织山茧之人携带蚕种、蚕具来陕,分散各属教人放蚕”^⑪,后期又多次“于山东、河南雇觅善养山蚕之人,来此教

① [清]陈宏谋:《培远堂偶存稿·劝种甘薯檄》卷20,清刻本,第1页。

② [清]陈宏谋:《培远堂偶存稿·续行山蚕檄》卷39,清刻本,第10页;[清]陈宏谋:《培远堂偶存稿·兴除事宜示》卷27,清刻本,第32页。

③ [清]陈宏谋:《培远堂偶存稿·续行山蚕檄》卷39,清刻本,第12页;[清]陈宏谋:《培远堂偶存稿·通查放养山蚕檄》卷24,清刻本,第18-21页。

④ [清]陈宏谋:《培远堂偶存稿·兴除事宜示》卷27,清刻本,第32页。

⑤ [清]陈宏谋:《培远堂偶存稿·通查放养山蚕檄》卷24,清刻本,第18-21页。

⑥ [清]陈宏谋:《培远堂偶存稿·兴除事宜示》卷27,清刻本,第33页;[清]陈宏谋:《培远堂偶存稿·劝种桑树檄》卷30,清刻本,第31-32页。

⑦ [清]陈宏谋:《培远堂偶存稿·申行蚕织檄》卷35,清刻本,第33-34页。

⑧ [清]陈宏谋:《培远堂偶存稿·上用絀倩宜委专员檄》卷39,清刻本,第56-57页。

⑨ 赵尔巽:《清史稿·列传九十四》卷307,中华书局,1977年,第10561页。

⑩ [清]陈宏谋:《培远堂偶存稿·上用絀倩宜委专员檄》卷39,清刻本,第56-57页。

⑪ [清]陈宏谋:《培远堂偶存稿·通查放养山蚕檄》卷24,清刻本,第18-21页。

习。^①”在上级部门的统一安排和协调之下,各级官吏也从其他县或者其他省招募蚕师。例如,“同官令曹世鉴从山东觅人来此放蚕。”^②

(3) 利用并发展本土技术人员

陈宏谋注意利用、发展本地技术力量。招募外地匠人、蚕师,目的主要是令人学习,从而进一步发展本地的技术力量。

陈宏谋推行蚕政期间,除了依靠上述的当地技术力量杨岫师徒之外,还访查到善于放养山蚕的本土人士魏振东,后者在推广山蚕的过程中也起到了重要的作用。乾隆十一年,“眉县令则觅有学习放养山蚕之人魏振东,该县给以工价,立为蚕长,带领多人立场放养,今年山蚕已得春茧四十余万,合之秋茧可得八九十万,统计可织绸一千余丈”^③。《续行山蚕檄》中也提到“随有眉县知县纪虚中募得善于养蚕之魏振东在眉放养,已成茧绸,民间有利,渐次效法,已有贩卖眉茧者。”^④以上信息说明:第一,本土技术人员魏振东以蚕长的身份带领多人立场放养山蚕,在此过程中,魏振东作为政府雇佣的技术人员获得政府所给的对应报酬;第二,魏振东带领多人,立场放养,在此过程中逐渐培养起一支技术力量;第三,山蚕放养取得了显著的成效。

本土技术力量发展是卓有成效的。陈宏谋提到“或与本省之宁强、眉县、商南等处雇人教习”^⑤,这说明到乾隆二十二年为止,以宁强、眉县、商南为代表,已经培养出一大批本地技术人员。本土技术力量发展与成熟才是蚕政可持续发展的关键核心因素之一。

(四) 推广效果及后续劝课

(1) 推广效果

在陈宏谋及相关人员的持续不断地倡率之下,除了金锁关以北地区因为气候原因不宜饲养外,蚕政在陕西范围内迅速全面展开,取得了明显的效果。

乾隆十一年,陈宏谋给皇帝进贡当地所织之缣,并在奏折中提到“查西、同、凤、汉、郿、乾等府州皆可养蚕,近令地方官身先倡率,广植桑株,雇人养蚕,并于省城制机,觅匠织缣……民间知种桑、养蚕均可获利,今年务蚕桑者更多于上年。计通省增种桑树,已及数十万株。从此渐加推广,陕省蚕桑之利可以复兴”^⑥。两年时间,推广到西、同、凤、汉、郿、乾等府州,增种桑树数十万株,民间已经开始获利,这些都说明推广取得了初步的成效,并且具有进一步复兴的趋势。同一年,“眉县令则觅有学习放养山蚕之人魏振东,该县……今年山蚕已得春茧四十余万,合之秋茧可得八九十万,统计可织绸一千余丈”^⑦。这也从一个侧面反映了陈宏谋推广蚕政的效果。

此外,推广效果还体现在民间纺织技术逐渐成熟。这从陈宏谋所遗留的相关文献中可以看出,乾隆十三年,因为招募南方匠人教习,当地“有能织斗文绸、土绸、秦纱线绢,织绸日多,丝有去路,获利日广”^⑧,乾隆十六年,“近来本地民人学习,皆能织各色绸绢,正须接续劝行,方可推广加多。”^⑨乾隆二十二年,“连年以来官为倡率,民间知所效法,渐次振兴。”^⑩随着蚕桑业的发展,民间纺织品种日渐丰富,纺织

① [清]陈宏谋:《培远堂偶存稿·续行山蚕檄》卷39,清刻本,第11-12页。

② [清]陈宏谋:《培远堂偶存稿·续行山蚕檄》卷39,清刻本,第11-12页。

③ [清]陈宏谋:《培远堂偶存稿·通查放养山蚕檄》卷24,清刻本,第18-21页。

④ [清]陈宏谋:《培远堂偶存稿·续行山蚕檄》卷39,清刻本,第11-12页。

⑤ [清]陈宏谋:《培远堂偶存稿·续行山蚕檄》卷39,清刻本,第11页。

⑥ 《清实录·高宗纯皇帝实录》卷265。

⑦ [清]陈宏谋:《培远堂偶存稿·通查放养山蚕檄》卷24,清刻本,第18-21页。

⑧ [清]陈宏谋:《培远堂偶存稿·兴除事宜示》卷27,清刻本,第33页。

⑨ [清]陈宏谋:《培远堂偶存稿·劝种桑树檄》卷30,清刻本,第31-32页。

⑩ [清]陈宏谋:《培远堂偶存稿·倡种桑树檄》卷39,清刻本,第13-16页。

技术逐渐成熟。乾隆二十年,陈宏谋提到“所织绸缣渐觉精细,年年进贡,处处通行,若再设法广行教习,自可渐收成效”^①,作为地方土产进贡朝廷,说明其所织丝织物已经达到较高的水平。处处通行则说明其在民间流通之广。

(2) 后续劝课活动

乾隆二十二年,陈宏谋离陕之后,由省政府统一规划的劝课蚕桑活动逐渐告一段落,但到清末为止,陕西省范围内仍有不同层面的断续的劝课活动。

乾隆二十七年,兴平知县许维权推行蚕桑,并取得了较好的效果,“时邑人杨岫力行蚕桑,公本其书,谕导乡民树桑养蚕之政,一时风行。”^②嘉庆十三年,严如煜任汉中知府,加意农桑^③。严氏在陕时“敦劝农桑……而持躬廉俭,妻自纺织,素风清节,时尤称焉”^④。道光年间,张廷槐任职汉中西乡时,在前任基础上继续劝课^⑤。嘉庆十三年,时任兴安(今陕西安康)知府的叶世倬,以《豳风广义》为蓝本结合其经验改编为《蚕桑须知》一书^⑥,以之为载体劝课蚕桑。该书在陕西安康、延川,四川罗江^⑦、绵阳^⑧等地广为流传。延川官员在劝课过程中又进一步改编叶世倬的《蚕桑须知》,使之更加浅显,更加易于推广(“健庵叶中丞辑双山杨氏《豳风广义》订《桑蚕须知》一册,本极详明,而山农尤以文繁,难于卒读,义深不能悉解,因节取而浅说之”)^⑨。此外,道光间陕西巡抚杨名颺、光绪年间陕西巡抚叶伯英均曾推广蚕桑。杨名颺曾作《劝桑行》^⑩,叶伯英曾为《豳风广义》作序并推广^⑪,《富平县志》也记载“光绪十三年,今抚部叶颁发《豳风广义》《农桑辑要》,俾民间得以讲求精善”^⑫。

后续的劝课蚕桑活动在某种程度上可以说是陈宏谋大规模劝课活动的延续。以白水为例,“陕西蚕桑之利,自陈文恭公劝谕后,几经大宪修明其制,迄今蚕桑局每春发蚕子数纸,由州县官散给乡民,可谓慎矣”^⑬。亦即,陈宏谋的劝课制度经过个别继任者的不断完善,到光绪年间,依然在一定程度上发挥作用。

三、思考与讨论

(一) 陈宏谋在陕推广蚕桑的动因

陈宏谋在陕推行蚕桑的动因可以从内、外两个方面进行讨论。

从外在角度而言,其动因主要有:第一,解决因生齿日繁而给衣食带来的压力。时人杨岫等不断提到“升平日久,生齿益繁”^⑭,现代统计数据表明,清初全国人口约六、七千万,经过数十年休养生息,雍正

① [清]陈宏谋:《培远堂偶存稿·申行蚕织檄》卷35,清刻本,第33-34页。

② 王廷珪修,张元际等纂:《兴平县志·官师》卷4,民国十二年,1923年。

③ [清]谭瑀修,黎成德等纂:《重修略阳县志》,道光二十六年,1846年。

④ [清]张廷槐:《续修宁强州志》卷2,道光十二年重刻,1831年。

⑤ [清]张廷槐:《续修宁强州志·艺文志·栈道栽桑记》卷5,道光十二年重刻,1831年。

⑥ [清]叶世倬:《续兴安府志》卷7,嘉庆十七年刻本,1812年。

⑦ [清]叶朝采:《续修罗江县志·新撰蚕桑宝要序》卷24,同治四年刊本,1865年。

⑧ [清]叶朝采:《直隶绵州志·新撰蚕桑宝要序》卷49,同治十二年刻本,1873年。

⑨ [清]谢长清:《重修延川县志》卷1,道光十一年刻本,1831年。

⑩ [清]杨名颺:《劝桑行》,载马毓华:《重修宁强州志·艺文志》卷5,光绪十四年重刻,1888年。

⑪ [清]叶伯英:《豳风广义·序》,关中丛书,陕西通志馆印。

⑫ [清]田兆岐:《富平县志稿》卷10,光绪十七年刊本,1891年。

⑬ [清]顾騷修,王贤辅、李宗麟纂:《白河县志·杂记》卷13,光绪十九年,1893年。

⑭ [清]杨岫:《豳风广义》,范楚玉辑:《中国科学技术典籍通汇·农学卷》第4册,河南教育出版社,1994年,第299页。

末人口增至一亿三千万左右,乾隆五十五年(1790)人口突破了三亿^①。面临空前人口压力,首先要解决的就是衣食问题;第二,关中地区缺少衣料的现状。从关中地区的具体情况来看,陈宏谋在调查的基础上,认为陕省“绸帛资于江浙,花布来自楚豫,小民粮食本难,而卖粮食以制衣裳,粮食更觉不足,度日弥艰”^②,杨岫、帅念祖等人也持有相似观点,可以说这是当时有识之士的共同的观点,而推行蚕桑是解决该问题的有效方式之一;第三,国家重农,倡率农桑。如下文讨论,国家重农务本,并建立系列制度保障实效,所以劝课农桑成了各地官吏的重要任务之一。

从内在角度而言,陈宏谋是一位具有经世致用思想的“技术性官僚”,所谓的“技术性官僚”具备专业知识和专业技术,其专业技术主要表现在“农业、粮食、赈灾、河工、海塘、水利、漕运、采矿、钱法等经济建设领域,针对制度与政策的缺陷采取的一些有创建性的措施”^③。因此,当他面临实际问题时,便会应用其所具有的相关技术能力,分析解决,以达到其经世致用的目的。从这个角度而言,推行蚕政只是陈宏谋达到其政治理想的手段之一,相关资料表明,陈宏谋在推广蚕桑的同时,也关注陕西木棉发展状况,同时还多次在陕西劝种甘薯等。

(二)立体的劝课农桑网络体系

劝课农桑作为一项基本国策,受到历代政府的重视。有清一代,劝课农桑尤其受到重视,形成了一个由中央政府、地方政府以及民间三个层面组成的立体的蚕政发展网络。陈宏谋在陕推广蚕桑并非局部地方的个案,而是这个立体网络中的重要一环。

国家层面劝课农桑主要举措有:倡率农桑,制定具体的考课制度,编写农学著作等。乾隆皇帝即位后,从重农务本层面大力提倡农桑。乾隆二年五月十三日,上谕命重农务本,该份上谕从几个角度对劝课农桑提出要求:第一,思想上重视农桑。主要提到要重农务本、按时劝课;第二,逐层建立推广及考课制度。“朕欲驱天下之民,使皆尽力南亩,而其责则在督抚牧令。必身先化导……督抚以此定牧令之短长,朕即以此课督抚之优劣。”^④针对皇帝谕旨中的要求,乾隆二年六月二日,九卿商议提出“以劝课为官吏之责成”的具体举措:第一,宣传推广。其目的是使民众重视农桑、力行农桑。其具体措施主要是“宣上谕,劝农桑”;第二,传播农桑技术。针对北五省农桑技术相对薄弱,提出“或飭老农之勤敏者、以劝戒之。或延访南人之习农者、以教导之。”^⑤此外,还要“于乡民之中择其熟谙农务,素行勤俭,为闾阎之所信服者,每一州县量设数人,董率而劝戒之”^⑥。第三,详定考绩之法。各地官员要“务使农桑之业,曲尽地之所宜,逐末之民,咸尽力于南亩”,并且,在劝导时要详定考绩之法^⑦。就在同一天,再次颁布上谕命令南书房翰林、武英殿翰林编写农学书籍^⑧,此即后来命名为《授时通考》的农学集大成著作。

国家层面的劝课从思想、技术传播、劝课制度等方面为陈宏谋在陕推广蚕桑提供了基础和要求,如果说前者更多是政策指导意义上的劝课,那么陕西省的各级官吏则是亲身参与的实践劝课。

从陕西地方政府层面而言,如上文所述,陈宏谋带领各地方官吏通过巡历劝导、传播技术、考课评价等措施进行推广。因为是亲身参与,故而其措施更加具体,更具有地方性和可操作性。

在此过程中,民间蚕桑技术力量也发挥重要作用。陈宏谋在陕西推行蚕政的过程中,还有以杨岫、郑世铎、魏振东等为代表的来自陕西当地的蚕桑倡导者,尤其是杨岫及其弟子郑世铎等,有着数十年亲

① 周源和:《清代人口研究》,《中国社会科学》1982年第2期。

② [清]陈宏谋:《培远堂偶存稿·兴除事宜示》卷27,清刻本,第33页。

③ 刘风云:《十八世纪的“技术官僚”》,《清史研究》2010年第5期。

④ 《清实录·高宗纯皇帝实录》卷44。

⑤ 《清实录·高宗纯皇帝实录》卷42。

⑥ 《清实录·高宗纯皇帝实录》卷44。

⑦ 《清实录·高宗纯皇帝实录》卷42。

身蚕桑实践经验,因此其劝导更具说服力和示范性,也具有更好的传播效果^①。

由此可知,陈宏谋在陕西的蚕桑实践是属于由国家、地方政府、民间三种力量组成的立体的推广网络中的一环,这三者中既有来自政府的“外在”的提倡者,同时也有来自民间的“内在”的提倡者,既有劝导利诱行动,又有考课评价制度,因此其推广行动更具有说服力和执行力,因而能够取得更好的推广效果。

(三)影响陈宏谋蚕政的因素

陈宏谋在陕西推行蚕桑,前后十余年,采取了有效的措施,取得了显著的成效。但是,在推行蚕政的过程中,也存在着诸多不利因素,在一定程度上影响其实施效果。相关因素主要有思想观念、战争影响、木棉的竞争、蚕桑技术的限制等。

首先,民众认为陕西地不宜蚕,缺乏发展蚕桑的内在动力。由于陕西蚕桑久废,再次发展蚕桑时,民众在思想上有一个重新认识和适应的过程。虽然陈宏谋及相关官吏一再提倡,杨岫等人一再示范,直至乾隆二十二年陈宏谋即将离任之时,地不宜蚕的观念依然根深蒂固。此外,陈宏谋指出“官司虽曾檄行,未免疑畏交集”^②,经过十余年的连续倡率,百姓依然疑畏交集,其原因可能是要面对来自政府推广的压力,也可能是基于经济效益的考量,但这也同时说明,蚕桑推广过程中,百姓缺乏内在的动力,这也是由政府倡率的劝课农桑式的蚕桑推广过程中的最大阻力。

第二,战争的影响。陈宏谋在陕西推行蚕政期间,正值征伐大金川、准噶尔等战役的时段,军队过陕,需要地方协助、调度^③,对当地正常生产秩序造成了干扰,因此,陈氏认为“一时已有兴起之机,只因连年军事旁午,遂尔作辍无定,虽云蚕政可以渐兴,终不能收蚕政之成效”^④。

第三,来自木棉的竞争压力。清代中前期,关中植棉业迅速向陕南、陕北普及,此时的植棉虽未在陕西全面普及^⑤,但在包括陈宏谋^⑥在内的官吏士绅^⑦提倡下,发展迅速,客观上给蚕桑业发展带来竞争压力。

第四,蚕桑技术的限制。杨岫的《鬲风广义》一书代表了清代中期关中地区蚕桑技术的水平,来自江浙、山东、河南的匠人也带来了先进的家蚕、山蚕技术,但因各种原因,相关技术未在陕西得到进一步发展,或者其技术 in 实践推广层面上依然存在不少问题,致使蚕桑业持续发展受到重要影响。例如后来实践中出现的“种桑鲜得法,虫蠹频生,枝拳叶瘠,蚕老善病,丝薄而脆,获利甚微,业久多卷”等问题,就影响了蚕桑业的进一步发展。而西乡川河堡的生员邹协用之所以能取得比常人更好的养蚕效果,是因为其“本诸咸阳杨双山遗书行之十一年,尽得秘要,间出新意以济其穷”^⑧,也恰好说明这一问题。

(四)陈宏谋与杨岫的交往

杨岫的农桑实践和理论在关中地区乃至中国农史上具有重要的地位和价值。陈宏谋在陕西推行蚕政期间,杨岫作为本土的蚕桑技术中坚与蚕局的管理者参与其中。但杨岫在陈宏谋所推行蚕政过程中所起到的作用及其与陈宏谋的关系尚有待进一步讨论。

陈宏谋与杨岫交往始于乾隆九年陈氏抚陕之后,应该是陈宏谋在调查过程中由兴平县吏进行推荐(“查得兴平县监生杨岫倡兴蚕桑之事”^⑨)。陈宏谋对杨岫师徒的养蚕实践给与极高的评价。陈宏谋、白

① 李富强:《十八世纪关中地区农桑知识形成与传播研究——以杨岫师徒为中心》,《自然科学史研究》2017年第1期。

② [清]陈宏谋:《培远堂偶存稿·筹拨蚕馆工本檄》卷39,第1-3页。

③ [清]陈宏谋:《先文恭公年谱》卷6-卷8,清刻本。

④ [清]陈宏谋:《培远堂偶存稿·筹拨蚕馆工本檄》卷39,第1-3页。

⑤ 常青:《近三百年陕西植棉业述略》,《中国农史》1987年第7期。

⑥ [清]陈宏谋:《培远堂偶存稿·兴除事宜示》卷27,清刻本,第33页。

⑦ [清]严如煜:《汉南续修郡志·艺文下·劝纺织以兴女红示》卷27,民国十三年,1924年。

⑧ [清]顾颉修,王贤辅,李宗麟纂:《白河县志·杂记》卷13,清光绪十九年,1893年。

⑨ [清]陈宏谋:《培远堂偶存稿·给匾奖励养蚕监生杨岫檄》卷21,清刻本,第1页。

嵘在西安设局养蚕，“杨岫在局经理有方，带领弟子多人，分手襄助养蚕、缫丝，人多效法”，经陈宏谋亲自验明后，于乾隆十年七月专门颁发《给匾奖励养蚕监生杨岫檄》，“分别奖赏，合行给匾奖励”^①，对此，《兴平县志》也记载“桂林陈尚书抚陕时，尝聘至会城，就馆访道，代为纳粟入太学，手题堂额楹联以旌其居”^②。而另一方面，杨岫师徒也全程积极参与了陈宏谋的蚕桑推广实践。省会西安的蚕局开设于乾隆十年七月以前，此时杨岫已经在局经理，到乾隆二十二年正月，陈宏谋在《筹拨蚕馆工本檄》中还提到杨岫及其弟子郑世铎分别经理蚕馆的事情。陈宏谋在乾隆三十四年刊印的《训俗遗规补》中还提到“今杨监生衰老，不能专司其事，有孝廉朱石琪，于蚕馆教人缫织……”^③这一方面说明，此时杨岫只是部分参与蚕馆工作，另一方面也表明，陈氏离陕十余年后杨岫依然在陕推广蚕桑。

陈宏谋与杨岫作为推行蚕政中的坚定合作者，相交颇为默契，但深入分析可以发现，二者在思想上既有相似之处，也有明显差异。

陈宏谋与杨岫均具有经世致用的实学思想，并积极进行实践。上文已经讨论陈宏谋的实学思想。杨岫在当时国内及关中地区思想影响下，从小“潜心圣学，不应科举，自性命之原，以逮农桑礼乐靡不洞究精微”^④，并最终在农学、思想等领域做出巨大的贡献^⑤。共同的实学思想及实践使得二人在推广蚕政的过程中具有共同的话语，例如，杨岫认为“秦人岁岁衣被冠履皆取给于外省，而卖谷以易之，卖谷之于远方，是谷输于外省矣，丝、帛、木棉、布、葛之属，买之于江、浙、两广、四川、河南，是银又输于外省矣”，因此导致“丰凶并困而衣食两艰”^⑥，陈宏谋认为“陕省为自古蚕桑之地，乃人惑于地不宜蚕之说，遂致日久废弛，绸帛资于江浙，花布来自楚豫，小民粮食本难，而卖粮食以制衣裳，粮食更觉不足，度日弥艰”^⑦。对于陕西蚕桑业发展的看法，二者具有极大的相似性，因此成为坚定的合作者（此处，陈宏谋的观点是否受到杨岫观点的启发，因资料缺失，尚不能给出定论）。当然，因为二者的地位、角色的不同，使得二者在推行蚕政的实践过程中所起的作用有所差异。陈宏谋作为一个倡率者，更多的是劝导、组织、管理，以使蚕政取得实效，而在此过程中，作为一个对蚕桑具有深入研究，并且曾经自行进行推广的杨岫更多的起到传播蚕桑技术、管理蚕局、示范引导的作用。

陈宏谋与杨岫的学术理念存在明显差异。杨岫曾经于乾隆七年出版其最重要的著作《知本提纲》，可以说这本书集中体现杨岫的学术思想和理念。陈宏谋在读到该书后认为“书名《知本提纲》已觉费解，阅序文、凡例多与经传刺繆”，认为其议论“皆有悖于圣道经传者”。纵观《批杨双山知本提纲后》，陈宏谋认为《知本提纲》与经传不合，其根本原因是“错看《尚书·汤诰》‘惟皇上帝，降衷于下民，若有恒性’三句耳”。在此三句中，对几个关键词语的理解的不同造成二者的不同观点。首先，陈宏谋认为“天以形体言，帝以主宰言，上帝即上天也。所谓主宰者只是一个天理而已。”亦即在陈氏的观念中，天是从客观实在层面而言，帝则是天理层面而言。他认为《知本提纲》里“上帝统御神世，如大君统御人世”一句中，上帝是具有人格意义的神，因此语涉荒诞。其次，对于“降衷于下民”中“衷”的理解。陈氏认为“衷者，中也。天降命于下民，其心具仁义礼智之理，无所偏倚，故谓之衷”。杨岫则“认为上帝有知有主之心”。再次，对于“若有恒性”的理解。陈氏认为所谓“恒性”是指“人之禀命得此仁义礼智之常理，与心俱生，顺

① [清]陈宏谋：《培远堂偶存稿·给匾奖励养蚕监生杨岫檄》卷21，清刻本，第1页。

② [清]王权：《乾隆兴平县志·士女续志·文学传》卷2，光绪二年刻本，1876年。

③ [清]陈宏谋：《训俗遗规补》，载王元铤辑，郑辟疆校：《野蚕录》，农业出版社，1962年，第17-18页。

④ [清]王权：《乾隆兴平县志·士女续志·文学传》卷2，光绪二年刻本，1876年。

⑤ 李富强：《十八世纪关中地区农桑知识形成与传播研究——以杨岫师徒为中心》，《自然科学史研究》2017年第1期。

⑥ [清]杨岫：《幽风广义·敬陈蚕桑实效广开财源以佐积储裕国辅治以厚民生事》，载范楚玉辑：《中国科学技术典籍通汇·农学卷》第4册，河南教育出版社，1994年，第210页。

⑦ [清]陈宏谋：《培远堂偶存稿·兴除事宜示》卷27，清刻本，第33页。

而有之。”而杨氏则“错认恒性为死而不灭之性”。所以,陈宏谋最终认为《知本提纲》一书“一、二卷及三卷上册,竟宜速毁之。自调摄章而下,于理无悖,仅有可取者,农桑最好,酌而存之可以。”^①

陈宏谋之所以对杨岫的《知本提纲》有如此的评论,是和二者的学术视野、思想理念有直接的关系。陈宏谋是忠实的理学信徒,其思想和当时的传统价值观念相吻合,而杨岫虽“少出盩厔大儒李中孚之门……自性命之源以逮农、桑、礼、乐,靡不洞究精微”^②,但其思想在继承传统儒学理念的同时,整合了基督教或者伊斯兰教的相关内容^③,这是二者根本区别所在,也是陈宏谋一再提到“有悖于圣道经传者”的原因。但客观而言,杨岫的学术理念及视野更具开放性,也更具学术张力。

因此,可以说在陈宏谋推行蚕政的过程中,杨岫以农学家的身份参与其中,借助陈氏的平台实现其推广蚕桑的愿望,二者是坚定而默契的合作者;而另一方面,由于学术背景、学术视野、所处位置等不同,二者在学术思想、学术理念方面则存在明显差异。

[参 考 文 献]

- [1] 李富强. 十八世纪关中地区农桑知识形成与传播研究——以杨岫师徒为中心[J]. 自然科学史研究, 2017, (1).
[2] 郭 漫. 陈宏谋研究史述评[J]. 玉林师范学院学报(哲学社会科学), 2017, (6).
[3] 周云菴. 陕西古代蚕桑业发展概说[J]. 中国农史, 1989, (3).
[4] 周源和. 清代人口研究[J]. 中国社会科学, 1982, (2).
[5] 刘风云. 十八世纪的“技术官僚”[J]. 清史研究, 2010, (5).
[6] 常 青. 近三百年陕西植棉业述略[J]. 中国农史, 1987, (7).

(上接第54页)

其三,日本学者认为《齐民要术》是指导农业生产的重要准绳,东京大学和京都大学两所顶尖级大学,都组织强有力的精干学术力量进行攻关,两大学有友好竞争,与中国学者也有学术比赛,并学以致用,针对日本现代农业出现的诸多问题,借鉴《齐民要术》和中国农业史研究解决现实问题。当前我国正处于乡村振兴的关键时期,我们应当进一步挖掘整理《齐民要术》和中国古代的农业思想与技术方法,从中获取重要的启示与借鉴。

综上所述,贾思勰的《齐民要术》虽成书于中国,但收藏、整理此部巨著的日本社会各界人士、团体以及研究此部巨著的日本学者却趋之若鹜,前仆后继,历朝历代,生生不息。这说明《齐民要术》本身是划时代的无价之宝,仅从日本一个国家就可以影射出《齐民要术》的伟大性和世界性。同时也应看到,中华民族是既有光辉灿烂文化、有长期人文积淀的民族,又是历经磨难的民族。由于日本寺院和藏书阁珍爱有加,严护有法,各种《齐民要术》版本才基本保存齐全。而中国故土以前却典籍损毁严重,书厄接踵,众多珍本在国内已遗失,令人遗憾不已。国盛国泰才能民安、书安、版本安,在保护国宝级文化财产上日本有许多值得我们学习的长处。同时,我们决不应妄自菲薄,我们的祖先为后人创造了像《齐民要术》这样的光辉灿烂的古代文化,我们应尽最大努力将其发扬光大,古为今用,使祖国的宝贵文化遗产得到充分整理和挖掘。

① [清]陈宏谋:《培远堂偶存稿·杂著·批杨双山知本提纲后》卷10,清刻本,第11页。

② [清]王权:《乾隆兴平县志·士女续志·文学传》卷2,光绪二年刻本,1876年。

③ 吕妙芬:《杨岫〈知本提纲〉研究——十八世纪儒学与外来宗教融合之例》,《中国文哲研究集刊》2012年第40期。